中華民國舉重協會 **個人** 會員入會（清查）申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出生日期 | «出生日期» | 性別 | «性別»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生地 |  |
| 學歷 |  | 經歷 |  |
| 服務單位 |  | 現任職務(稱) |  |
| 戶籍地址 |  ( )«戶籍地址» |
| 聯絡地址 |  ( ) «聯絡住址» |
| Ｅｍａｉｌ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請務必堤供)浮貼處本會所蒐集之個人資訊，將被妥善保護並僅限於中華民國舉重協會營運範圍之相關業務使用，並遵守法律規定，保障您個人資訊安全，您亦享有法律規定之相關個人資訊權利。會址：10489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502A室電話：02-2711-0823、2711-0923，傳真：02-2711-0623Email：ctwa@seed.net.tw、ctwa@hotmail.com.tw、ctwactwa@gmail.com |
| 審查結果: | 填表日期 |  年 月 日  |

一、個人會員資格如下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合於左列條件之一者，自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一)中華民國國民身心健康者。

(二)國內外大專體育科、系畢業，在學期間曾參與全國性或區級以上舉重運動比賽選手者。

(三)曾受短期體育專業訓練，從事經本會認定之舉重運動賽事滿五年者。

(四)曾經從事舉重運動滿三年，經本會或主管機關以書面認可者。

(五)曾代表國家參加國際性舉重運動比賽獲有獎項或會議者。

(六)曾任本會理監事或委員者。

(七)曾從事中央或地方體育行政事務三年以上，或本會之舉重行政業務滿三年、核定有案三年以上資歷之舉重教練(裁判)、或其他經本會認定對舉重有特殊貢獻者。

二、個人會員需一次繳齊一屆的會費(一屆4年)，亦得逐年繳交(章程第九條第三款)。

三、請　台端以現金或郵局匯票、或匯入銀行(常年會費1,500×4年=6,000元；新加入者另加繳入會費1,500元共計7,500元)，或擲寄10489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502A室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收，登記為本會新加入團體會員資格。本會收到本登記表與繳款證明後，寄收據以完成登記手續。(協會帳號：台灣銀行萬華分行＃242-00101060-2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)